

附件 3

参赛人员赛风赛纪承诺书

参赛队名称: _____

所属单位: _____

致主办方:

本人作为参赛人员,自愿承诺:在参加 2026 年百队杯精英联赛(十一人制)由赛事组织方组织或认可的所有足球比赛及官方活动中,严格遵守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规定,展现良好的体育道德。现承诺如下:

一、承诺内容(所有参赛人员均须遵守)

(一)公平比赛,拒绝假球

绝不参与任何形式的打假球、默契球、协议球。不在比赛中故意输球、消极比赛或做出明显不符合正常竞赛逻辑的行为。每一场比赛都全力争胜、公平竞争。

(二)坚决反对兴奋剂

自觉遵守反兴奋剂法律法规,坚决抵制一切使用兴奋剂的行为,自觉接受和配合反兴奋剂检查。因伤病用药时,主动咨询队医或赛事反兴奋剂工作人员,避免误服违禁药物。愿意随时接受兴奋剂检查。

(三)拒绝球场暴力与不当言行

杜绝任何形式的暴力行为(包括但不限于恶意犯规、斗殴、推搡、肘击、蹬踏、吐口水等)。严禁使用歧视性、侮辱性、威胁性语言或手势,禁止挑衅对手、裁判及观众等人员。尊重裁判、尊重对手、尊重观众,绝不围攻、辱骂或殴打裁判员、工作人员及参赛人员。赛后依规致意。

(四)服从管理,文明参赛

听从队伍管理,不得擅自行动,不鼓动他人违规。如发现他人有违规倾向,主动劝阻或报告教练/领队。不参与任何扰乱赛场秩序的行为(如冲入场内、故意拖延时间、扰乱比赛等)。

二、不同身份人员的特殊承诺

(一)赛风赛纪责任人

作为本单位参赛人员赛风赛纪的第一管理责任人,对本单位所有参赛人员(含领队、教练、官员、球员、随队观众等)的行为负总责。确保单位提供必要的纪律教育和反兴奋剂支持。如本单位人员出现严重违规违纪或赛风赛纪问题,自愿接受对单位及个人的问责。

(二)主教练、领队、教练组成员、球队官员

主教练为场上赛风赛纪直接责任人,领队为日常管理和比赛的执行责任人。负责对球员进行赛风赛纪、反兴奋剂、规则纪律的常态化教育,并在每场比赛前再次强调。主动识别、劝阻、制止本队球员家长及球迷的非理性行为。不以成绩为唯一目标,不诱导或迫使球员使用违规手段。如本队出现违规,自愿接受追加的管理责任处罚(如停赛、取消执教资格等)。

(三)球员(含未成年球员)

严格按照“承诺”内容执行。未成年球员须由法定监护人阅读并签署本承诺书,由法定监护人承担教育和督促责任。如发现身体不适或需用药,及时向教练、队医或球队官员报告,不得擅自使用任何不明药物。

三、严格遵守各项纪律准则及赛事规定

本人承诺坚决遵守最新版《中国足球协会纪律准则》和《北京市足球运动协会纪律准则》,严格遵守国家体育总局、中国足球协会及相关部门发布的赛风赛纪、反兴奋剂等各项管理规定及要求,严格遵守赛事主办方制定的各项规定。

四、知晓违规后果

本人明白:本人出现赛风赛纪问题(包括打假球、兴奋剂违规、球场暴力等),本人及本单位、本球队自愿接受中国足球协会纪律与道德委员会、北京市足球运动协会纪律委员会、赛事组委会及相关部门等作出的任何处罚(包括但不限于警告、罚款、停赛、取消成绩、禁赛、终身禁止参加足球活动等),并接受对管理责任人的追加问责(如通报批评、取消执教资格、列入黑名单等)。

参赛人员本人签字:

法定监护人签字(18周岁以下参赛者需签署此项):

法定监护人手机:

紧急联系人姓名及手机:

日期: 年 月 日